

如何通关《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》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51/2021_2022__E5_A6_82_E4_BD_95_E9_80_9A_E5_c67_151857.htm 在自考公共课中，《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》是专科考生的必考科目。十月的考试即将来临，在此我把通过考试的方法介绍给大家，尤其要注意考试最后阶段的复习要点和考场中的技巧。希望我的经验能对考友们有所帮助，备战十月的考试。哲学是一门高度抽象的学科，学习哲学时就应考虑到这门学科自身的特点。以下两方面是考友在学习和应考时应注意的问题。摸规律，找共性对哲学进行整体把握 许多人认为应考学习就是“死记硬背”，而哲学课却是需要进行总体的、宏观地把握，要做到这点，以下四点认识必不可少。第一，哲学分为两大部分和五小块内容。两大部分就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；五小块指辩证唯物主义中的唯物论（物质，意识），辩证法（三大规律，五大范畴），认识论（实践，认识，真理）和历史唯物主义中的唯物史观（社会基本矛盾，阶级，国家，社会革命，社会意识），群众史观（群众和个人）。各部分的侧重点是不同的。比如：唯物论部分侧重说明物质决定意识，意识反作用于物质，而辩证法部分则侧重说明事物（物质或精神）是矛盾的、运动的、联系的、整体的、全面的。搞清楚这些，在回答论述题时就不会偏离题目的基本方向。第二，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是全部哲学的核心，无处不体现。对任何哲学问题既唯物又辩证的理解是学习时必须掌握的，它体现在哲学教科书中所有的问题上。比如：关于运动，一是强调运动是物质的运动（唯物论），二是强调运动的形式

是多样的（辩证法）；关于真理标准问题，一是强调只有客观的实践是唯一标准（唯物论），二是强调实践检验是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（标准法）。关于矛盾，质量互变，否定之否定等也同样如此，一是强调其客观性或客观普遍性（唯物论）；二是强调其多样性和复杂性（辩证法）。搞清楚哲学问题的唯物辩证原则，对学习哲学和解答试卷中的简答题和论述题是大有益处的。第三，由于哲学是事物存在本质和发展规律最一般本质的最高概括和反映，所以，在哲学中，有几类关系模式应当掌握。这几类模式是：1.对立统一模式。在理解和回答两个事物之间的矛盾关系，辩证关系或对立统一关系时，一般都可套用这一模式。对立统一模式的基本点实质上就是六个字：对立，依存，转化。诸如辩证法五对范畴，有限和无限，一般和个别，肯定与否定，相对性与绝对性，个体意识与群体意识，主要矛盾与非主要矛盾，以及稳定与发展，民主与法制等几十个问题，均可套用这一模式来进行记忆和答题。当然必须说明，这个模式只是一般性的，有的问题则带有其特殊性，回答时应予注意。比如，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，既对立，又依存和相互转化。独特之处在于二者还具有内容决定形式，形式反作用于内容的一重关系。2.相互作用（或叫决定反作用）模式。这种模式主要适用于物质与意识，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，实践与认识，国体与政体，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，生产力与生产关系，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等几十个问题的记忆与答题。这一模式的基本点实质就是五个字：决定，反作用。比如，物质与意识的关系不能表示为辩证关系，只能用相互作用模式来理解：物质决定意识，意识反作用于物质。至于决定什么，反作用具体又

如何回答、如何细分？如果考试时能够记住该题的答案则按要求来回答，如果一时想不起标准答案，则可考虑：决定产生，存在性质，发展方向和规律等，反作用是积极的还是消极的，是有益的还是有害的等内容。

3.联系区别模式。这种模式与前两种模式相比，它的固定性、规律性要差一些，我们在此也将其作为一种模式来看待。它的基本点实质上就四个字：区别，联系。这一模式也可运用在社会规律与自然规律，法律与道德，哲学与具体科学，社会意识诸形式之间关系等几十种问题的记忆与答题上。同前一个问题一样，当答题时忘记了要点，不妨考虑一下区别与联系是否可以从这些方面找出来：产生，存在性质，发展方向和途径，发挥作用的方法和特点等等。应当说明的是，哲学中除了一大批问题可以分别（或混合）套用上述几种模式以外，还有许多问题具有特殊性，即就事论事，这就无规律可循了，只能靠平时的学习，理解和记忆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